

法務部矯正署基隆看守所
114 年度第 2 次心理及社工約用人員甄選
錄取名單

心理約用人員：正取林○以

社工約用人員：正取楊○菱、備取許○雅

備註：

- 一、錄取人員將由本所個別通知辦理報到手續，並依規定訂立勞動契約；錄取人員經通知後如未於規定期限報到者，或報到時已不具資格條件，均註銷錄取資格，並通知備取人員辦理報到。
- 二、僱用期間自報到日起至 114 年 12 月 31 日或自願離職之前 1 日止，經年度考核表現優良者得予續僱。
- 三、備取期限自公布錄取日起至 114 年 6 月 30 日、因制度改變僱用原因消滅，或辦理下次同類甄選公告之前 1 日止。

中華民國 114 年 2 月 13 日